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花田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党政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文秘、政务信息、政务公开、会务、档案、保密和后勤服务等工作；党群工作办公室负责党的建设、纪检、宣传、统战、政协、法制、武装、机构编制、组织人事、民宗侨台、群团、党务公开等工作。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辖区乡村振兴日常事务工作，负责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项目的规划申报、实施及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业农村发展；承担美丽乡村规划建设、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民政、社会救助、殡葬管理、教育、卫生健康、老龄事业、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等工作；平安建设办公室负责普法教育、信访、维稳、人民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处理邪教、禁毒、扫黑除恶等工作；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负责村镇规划、村镇建设、市政公用、市容环卫、环境保护等工作；财政办公室负责财政收支、预决算、总会计、惠农资金兑付、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村级财务管理等工作；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应急管理、消防安全管理等工作。乡村振兴办公室，原扶贫办公室，负责辖区乡村振兴日常事务工作。负责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项目的规划申报、实施及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业农村发展；承担美丽乡村规划建设、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

（二）单位构成

本单位有独立核算行政单位1个，按照县编制委员会的要求，内设9个综合办事机构：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纪检监察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5个：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本单位人员编制37人，其中行政人员19人（包含机关工勤编制数1名）、农业服务中心编制6人，文化服务中心编制3人，社保所编制3人，退役军人事务站编制2人，综合执法大队编制4人，与上年行政事业编制数一致。本年度实有在职人员35人，其中行政人员17人（包含1人机关工勤），农业服务中心5人，文化服务中心3人，社保所3人，退役军人事务站2人，综合执法大队4人。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4220.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865.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355.2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2916.26万元，主要是经费拨款增加1.88万元，以及2023年将衔接资金、以工代赈等项目资金结转支2024年年初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4220.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6.82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8.1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6.4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7.43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0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38.26万元，节能环保支出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81.02万元，农林水支出2580.46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84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0万元，其他支出55.26，支出较去年增加2916.26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22.18万元，项目支出增加2583.1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355.26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65.4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65.45万元，比2023年增加25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8.92万元，比2023年减少22.18万元，主要原因是持续深化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按照统一工作部署，压降公用经费标准，坚持厉行节俭办事业导致，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3056.53万元，比2023年增加2583.18万元，主要原因是农林水项目增加，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重点工作。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55.2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55.26万元，比2023年增加355.26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主要用于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7.5万元，比2023年减少0.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该单位不涉及因公出国出境业务，故没有该项预算收支；公务接待费4.9万元，比2023年增加0.1万元，主要原因是花田乡作为全市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乡镇，到我乡检查指导工作的部门单位较多，故接待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比2023年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持续深化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按照统一工作部署，压降公用经费标准，坚持厉行节俭办事业导致；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根据公车改革相关要求，该单位不需要预算公务车购置费用。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99.19万元，比上年减少20.16万元，主要原因为由于持续深化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按照统一工作部署，压降公用经费标准，坚持厉行节俭办事业导致；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497.4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3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丁鹏 联系方式：023-75673111**